

关于广东精一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一期)

广东精一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一股份”、“辅导对象”、“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我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以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广东精一家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国信证券对精一股份的辅导工作成立了专门的辅导工作小组,辅导人员为张伟权、张宇、郭轶尘、张大鹏、赵乃臻,以上人员均为国信证券正式员工,拥有一定的股票上市辅导、发行承销及上市保荐的工作经历,有较强的敬业精神,辅导人员担任辅导工作的企业均未超过四家,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具备从事辅导工作的能力和资格。

本期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化。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次辅导于2025年11月6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备案，第一期辅导时间为2025年11月6日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本辅导期”）。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国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组织自学、问题诊断与专业咨询、中介机构协调会等。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国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根据《辅导协议》对精一股份进行了全面辅导：

（1）安排辅导对象接受系统的法规知识、证券市场知识培训，使其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制意识，以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事项。

（2）协助并督促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完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促进辅导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督促辅导对象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辅导对象利益的内控制度。

（3）协助并督促辅导对象独立运营，做到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完整，主营业务突出，形成核心竞争力。

（4）协助并督促辅导对象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

（5）督促辅导对象健全财务系统和业务管理系统，做到业

务数据与财务数据能相互印证、底层数据方便获取及分析，以实现业务记录的可核性。

(6)协助并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对象完善会计基础资料的生成、收集、保存制度，及时、准确编制财务报表。

(7)督导辅导对象规范其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辅导对象资源的制度，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

(8)督导辅导对象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完成独立董事聘任，并取消监事会，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含审计委员会），完成职工代表董事任命。

(9)会同申报会计师、律师综合评估辅导对象是否可达到发行上市条件，协助辅导对象制订北交所申报计划。

本辅导期内，国信证券制定的辅导工作计划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各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

(四)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国信证券项目组辅导人员已组织安排包括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参与本次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精一股份申请辅导备案时，尚未聘任独立董事，取消监事会并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含审计委员会）的公司治理结构调整

尚未完成，尚未完成职工代表董事任命。本辅导期内，国信证券协助精一股份完成了独立董事聘任、取消监事会并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含审计委员会）以及职工代表董事任命，并协助精一股份完成了相关审议、决议及信息披露程序。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国信证券对精一股份执行了审慎的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精一股份、相关中介机构沟通，提出了相应的建议，精一股份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国信证券将持续、严格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核查、梳理公司的规范运行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建议并督促落实，确保公司合法规范经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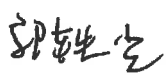
国信证券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持续完善尽职调查工作，督促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及内控制度，从而进一步实现规范运作，并将结合最新的行业监管要求及上市审核重点关注问题，对辅导对象在包括公司治理、关联交易等方面予以辅导和规范。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广东精一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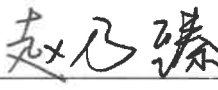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张伟权


张宇


郭轶尘


张大鹏


赵乃臻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8日

